



昌平区沙河镇西沙屯村、满井西队村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B地块项目配套市政（西沙屯中街、西沙屯西路、西沙屯东路、西沙屯一巷）道路及管线工程 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昌平区沙河镇西沙屯村、满井西队村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B地块项目配套市政（西沙屯中街、西沙屯西路、西沙屯东路、西沙屯一巷）道路及管线工程已由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发改（核）（2022）104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北京建工地产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昌平区沙河镇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1、西沙屯中街(西沙屯外环路-西沙屯东路)：道路全长332.095米，道路规划为城市支路，宽度20米，其中雨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380米、管径DN1200毫米~DN1600毫米；污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295米、管径DN400毫米；给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365米、管径DN200毫米。2、西沙屯西路(西沙屯中街-高教园北三街)：道路全长约256米，道路规划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为25米，其中雨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510米、管径DN600~DN1400毫米；污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415米、管径DN400毫米；给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545米、管径DN300毫米；再生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555米、管径DN200毫米。3、西沙屯东路(西沙屯南街-高教园北三街)：道路全长约580米，道路规划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为25米，其中雨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805米、管径DN600~DN2000×1600毫米；污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705米、管径DN400毫米；给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845米、管径DN300毫米；再生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830米、管径DN200毫米。4、西沙屯一巷(西沙屯南街-西沙屯中街)：全长约268.453米，道路等级为街坊路，道路红线宽度为15米，其中雨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280米、管径DN500~DN1000毫米；污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180米、管径DN400毫米；给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310米、管径DN300毫米；再生水工程管道干线长度约275米、管径DN200毫米。合同估算价7200（万元）

2.3 本工程的工期要求475日历天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昌平区沙河镇西沙屯村、满井西队村棚户区改造土地开发B地块项目配套市政道路及管线工程的道路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划线）、照明工程、给水工程、污水工程、再生水工程、雨水工程等设计图纸显示的全部工程。

2.5 其他/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已竣工的施工合同额在5700万元（含）以上的市政公用工程业绩（近年类似工程描述）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工程资格预审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决性 (限制性/否决性) 惩戒方式。

4.2 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本工程资格预审对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采用 (采用/不采用) 否决性惩戒。

4.3 其他信誉要求: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 方可于 2025 年 04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4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 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 申请人应保留成功上传回执。本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申请截止时间, 下同) 为 2025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 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北京市), 网址: <https://ggzyfw.beijing.gov.cn>) 上发布, 同时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建工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维公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8号楼
四层410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宋庄路宋家庄交通枢纽3层311室

联 系 人: 吴静

联 系 人: 李晓飞

电 话: 84468000

电 话: 15011501824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吴静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8446800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察联系方式: 69738618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appears to be the nam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or authorized agent.

日期： 2025 年 04 月 11 日